

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特教助理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
2. 新竹市政府 114 年 7 月 11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15266 號函辦理。

二、報名資格：

需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身心障礙者服務之人員之資格，資格符合請參閱下列網址：<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D0050061>

三、名額及僱用期間：

- 1、兼任特教學生助理員 1 名。
- 2、僱用期間自到職日起至 115 年 1 月 20 日止(以市府核定時數為基準)。

四、薪資待遇及工作時間：

- 1、以時計薪，每小時時薪 190 元起，提供勞、健保及勞退。
- 2、工作時間：周一至周五，每日 7 小時。

五、工作內容：

以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及就學支援等相關服務為主，詳細內容如下：

1. 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老師教學及評量工作（如：處理學生生活自理能力、情緒及行為處理、學生個別學習指導等）。
2. 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進行生活輔導（如：注意學生言行、如廁、進食等）。
3. 維護學生參加校外教學、運動會…等學校活動，並維護其安全。
4. 協助處理學生偶發事件。
5. 每週至特殊教育通報網填寫學生服務紀錄，如：工作內容學生行為觀察紀錄等。
6.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7. 協助處理因嚴重情緒障礙行為致安全疑慮之學生。

六、甄選方式：

- 1、報名時間：114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二）10：00 至 10：30，至本校教務處報名，請親自報名並面試，並檢附最高學歷畢業證書、相關證書(若有符合)、身分證正本（驗後歸還）及影本、報名表（如附件）1 份。
- 2、面試時間：114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於本校教務處辦理。

3、甄選結果於當日 8 月 19 日（星期二）公告於本校網站。

七、錄取人員應於 114 年 8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前報到簽約，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八、洽詢單位電話：03-5374609 轉 16 教務處特教組段老師。（地址：新竹市香山區五福路一段 530 號）

九、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則依相關法令辦理。

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特教助理員甄選報名表

編號：_____

姓名		出生 日期		相片黏貼處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學歷	學校名稱		系、科	畢業年月
經歷	服務單位		工作內容	任職期間
簡 要 自 述				

填表人：_____（請親自簽名）